

男生·女生系列



男孩的

林彦 著

海天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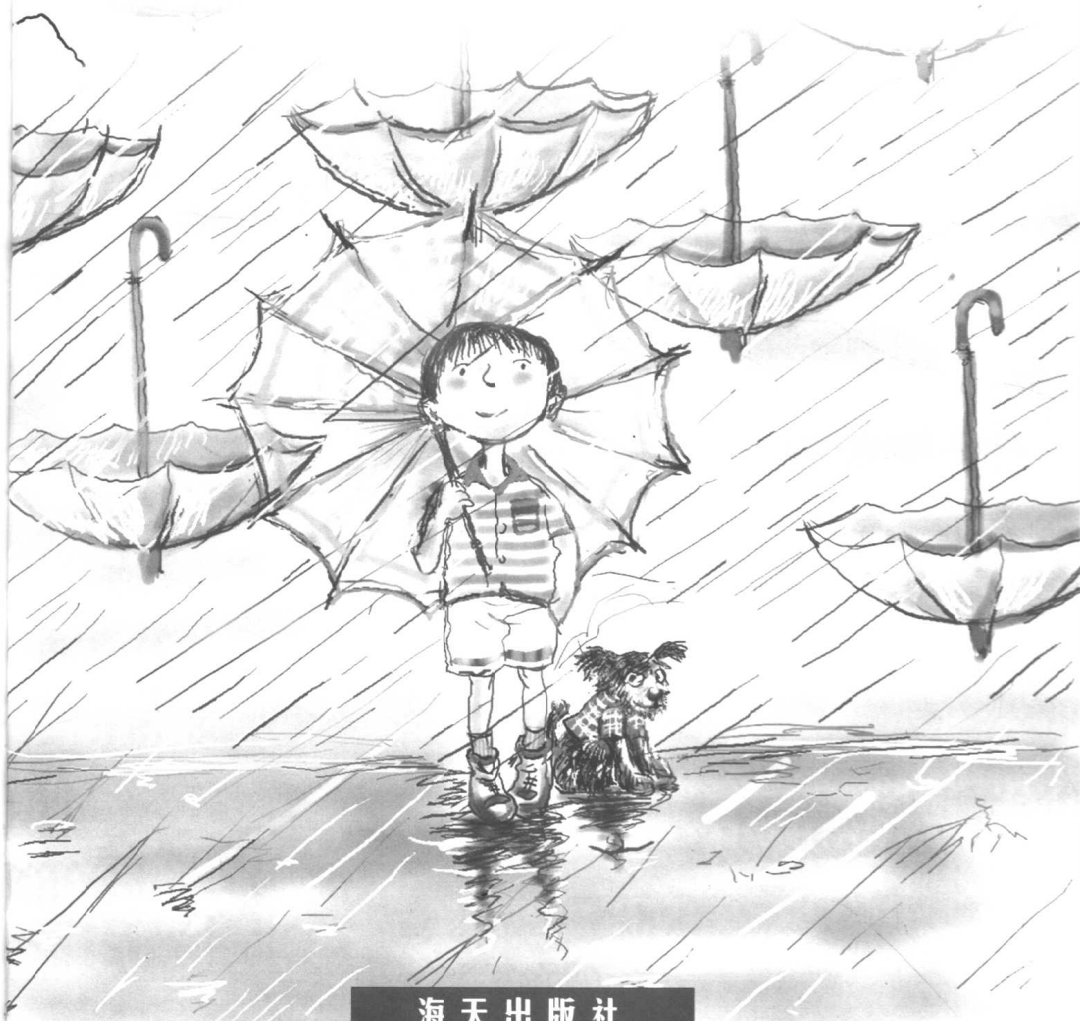
伞



男生·女生系列

男孩的伞

林彦 著



海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男孩的伞/林彦著. —深圳: 海天出版社, 2002.7

(男生·女生系列)

ISBN 7-80654-727-4

I. 男... II. 林...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31950 号

海天出版社出版发行

(深圳市彩田南路海天大厦 518026)

<http://www.hthp.com>

责任编辑: 王 蕾 杨宏英 封面设计: 王晓珊

责任技编: 陈 炯 责任校对: 陈 军

海天电子图书开发公司排版制作 电话: (0755) 83460730

深圳市宣发印刷厂印刷 海天出版社经销

2002 年 7 月第 1 版 200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6.875

字数: 150 千 印数: 1-6000 册

定价: 13.00 元

海天版图书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海天版图书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林彦印象(序)

我一直想说说林彦和林彦的小说。

几年前，梅子涵教授写过一篇《闲说彭和彭的小说》，那篇文章是谈彭学军，我心里闪过的第一个念头却是联想到林彦。

现在写小说的和读小说的几乎没人会从彭学军联想到林彦，这两位之间似乎没有什么关联：彭学军是女作家，林彦是男作家；彭学军是湖南人，林彦是湖北人；彭学军出生于20世纪60年代，林彦出生于70年代……好像只有一个共同点，彭写关于青春与成长的小说，林也写关于青春与成长的小说。

事实上，彭和林之间有很重要的关联：林是看了彭的小说后才决定写小说的。

这就要说到12年前，那时我和林同样是少年，同在武汉黄陂二中读高中，挤在同一张课桌上。高中时代的林彦是混得相当霉的，我还做过一段作家梦，他则是连梦都没有，父母离异，随便把他撂在一个只有一张课

桌、一张床和一堆诗词的角落。他迷恋古典诗词，每天下午旷课睡懒觉，晚上精神百倍地写诗，然后抱着一堆破诗孤芳自赏。很多文学少年都曾经这样睡睡写写地打发中学时光，比林小10岁的韩寒甚至混得名利双收。但那时林彦注定是渺无出路，他没有韩寒那种令人不能不为之侧目的天才和傲气，也不懂得利用文学去蹚一条路。林后来时常在小说里把单薄而落魄的人形容成一张揉皱的纸，我把这理解成他对自己少年时代的写照。

高中毕业前夕，我在《少年文艺》上发表了第一篇小说。毫无疑问，我的举动启发了林，他十分眼红地找我要了一本《少年文艺》杂志，于是他就看到了彭学军的小说《小城的最后一个夏天》。他爱不释手夜不能寐，他说彭优美的文字让他整个夜晚都在飞翔，彭学军让他突然意识到自己不是完全无路可走，至少还有一个世界可以让他自由地飞。

这个世界就是写作。

他的第一篇小说叫《蓝太阳》。蓝太阳是一个象征，一种对梦幻和成长的象征。他巧妙地利用象征牵引着故事：一个男孩的父亲受即将离世的同事嘱托，去照顾一对孤苦伶仃的母女。男孩父亲时常打发他给那位精神失常的母亲和苍白的小女孩送点钱物。小说里有许多心灵贴近的过程和一缕若隐若现的情感，最终男孩和大学生老尤竭尽全力帮助女孩考上了大学。假如作品仅仅停留在善良和关爱的层面，这篇小说也就完了，值得一

看的是，林把故事写出了新意，他让患难将一个女孩雕琢得坚韧而冷峻，而人心和人心的贴近与温情让女孩重新找回了活泼天真，因为青春就应该是活泼天真而不是冷峻的。

读完《蓝太阳》，我忍不住替林将三年高中时光扔在一堆无病呻吟的破诗里惋惜，他早该试着写写小说了。林的处女作显示他其实是多么善于驾驭语言，优美的小说首先是通过语言来舞蹈的。林的语言洗练而隽永，流淌着淡淡的忧郁的氛围。我强调氛围是因为不是每一部作品都有氛围，氛围是文字修养和性情修养的沉淀，是灵气充盈的空间，是难以捉摸又挥之不去的感染力。在语言氛围和美感方面，林和彭一脉相承又别开生面，彭学军的小说氛围是蕴藉艳美，林彦的文字氛围是忧郁优雅。一架钢琴，一管洞箫，奏的都是心声。

这篇小说发表在南京《少年文艺》上，是林在文学阶梯上踩的第一个脚印，踩得不响，但足迹很深。

接着我又读到他的《四弟的伊甸园》和《蝶梦》。

《四弟的伊甸园》类似于一篇纪实采访，实际上是一篇曲曲折折的小说。林结构故事向来不怎么一帆风顺，他热衷于把故事推敲得曲曲折折，便于语言和细节充分沁出味道。小说中的四弟英俊挺拔而且品学兼优，可在高考前他却离家出走了。他为什么出走呢？小说就顺着查找原因这个线索剥茧抽丝写下去。四弟6岁时在邻居惠文老师的阁楼上玩耍，阁楼起火时，惠文老师舍

弃了自己的儿子，救出了四弟。从此，四弟就成了惠文老师英雄事迹的见证。在一波又一波学习英雄母亲的热潮中，他不停跟随惠文老师演讲做报告上镜头，一次又一次接受省市领导的关怀。现实迫使他不能不时刻表现出继承惠文老师品质的楷模形象，不能不时刻表现出沐浴在英雄母亲光辉下的茁壮成长……总而言之，四弟感到自己存在的惟一价值，就是为了见证惠文老师的英勇事迹，或者说当一个荣誉的附属品。他想抗争，故意早恋或写匿名信，最终他还是弄巧成拙，只好离家出走了。

这个故事是有些好玩也有些沉重的。林彦写这个故事是想和你讨论，我们当然应该歌颂英勇与无私，可是我们就一定要让四弟永远罩在别人的光环下而放弃自己的生存方式和存在价值吗？我以为在时下汪洋一片的成长小说中，《四弟的伊甸园》无疑是最明确的青春和个性的独立宣告。小说结尾那句“每个人眼里都要有自己的海”是意味深长的。两年前，沈阳一个痴迷油画的中学生写信给林说，“妈妈爸爸舅舅外婆都要我丢掉画笔，像表姐那样考上北大，我真想离家出走，我很想留张纸条告诉他们，每个人眼里都要有自己的海……”

《蝶梦》写的是一个文学少年因为偏科而作茧自缚的故事。我读的时候始终处在很感动也很苦涩的心情里，小说中的谢爱农有我的一半影子也有林彦的一半影子，我们都曾经因为偏废理科专于写作而在通往大学的

路上坎坎坷坷四处碰壁。虽然后来我上了最好的大学，但我一直难以忘怀高中时代不顾一切啃文学的日子，难以忘怀和我同时代那些裹在绚丽的文学梦中不能破茧而出振翅高飞的少年。《蝶梦》差不多是一个时代文学少年命运的寓言式的缩影——那是一个哪怕作品写得再好，只要数学不及格就永远跨不进大学的时代。因而文笔出众数学糟糕的谢爱农也注定上不了大学，即使他面对最后一线上大学的希望，也会因为文学带给他的矜持与自尊而放弃乞求。看到谢爱农只能将自己的请求对着桅杆重复的时候，我的意识竟惘然若失空白了一刹那。

林写完《蝶梦》，曾经问我：“感觉如何？”

我有太多的怀念和感想却难以言说。我说，不说了，喝茶！

……

这些小说让读者逐渐熟悉了林彦，也记住了林彦。一些《少年文艺》和《儿童文学》的老读者几乎能熟练地列举出一连串林的作品：《游戏》、《单纯》、《车来车往的秋天》、《断弦》、《梨花落了》、《欲舞》、《师表》、《风筝远去》、《寂地》……

我在这里主要说说《男孩的伞》，这也是一篇成长小说，但不同于我和林那个时代的成长，它关注的是新世纪大都市里物质丰富而亲情日渐隔阂的孩子，例如群体不断扩大的留守子女和单亲家庭。男孩夏天很小就被下海经商的父母寄养在叶阿姨的巢里，叶阿姨是夏天惟

一的情感寄托，但叶阿姨去世了，夏天只能到已经分居的母亲身边。他发现新来的班主任很像叶阿姨，在情感苍白的世界里突然看到一张魂牵梦绕的面孔，对于夏天意味着什么？他渴望和安接近，遗憾的是他太不引人注目了。

于是夏天采取了行动，他曾经因为同情而帮助女孩美美，他利用美美的感情伪装成早恋引起安的注意和呵护。他成功了，却伤害了美美，美美就此失踪了，让夏天内疚而无奈。

这大概就是故事的核心。

夏天的成长是很难用一个词或者一句话概括的。空寂的家庭和孤独的情感使他对叶阿姨抱着深深的依恋，最初他确实是很单纯很善意地帮助美美的，可是安一旦出现在他面前，他就压抑不住冲动和阴暗了，他极有心计地干着傻事，将美美拉出了悬崖边缘又猛地把她推下了深渊。他到底是展现了善良还是阴暗？恐怕都不是，但这就是成长，多棱多面复杂真实的成长。林的小说让男孩们认识了自己，也认识了成长的快乐、忧伤、无奈和精彩：成长原来是裹着迷惘的清醒，是夹着稚气的成熟，是痛苦而快乐地拔节的过程，是孤独而美丽地化蛹为蝶的瞬间。

每一个故事林彦都写得非常的认真。对于写作，他是真正的功夫在诗内——不炒作不玩花招，不往热闹的圈里凑。他习惯于一声不吭地写作，无声无息地获得了

少年儿童文学界许多光芒四射的奖项：中国作协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冰心文学大奖、俊以文学基金奖……十年功夫精耕细作，出手几十篇小说散文，获奖的作品达半数以上，伴随他的依旧是半窗灯火一枕清霜。

他也羡慕热闹发过牢骚，看到我给《女报》等综合刊物写稿动辄稿酬数千元，一如当年见我初发小说那样眼红，甚至摩拳擦掌跃跃欲试，但出门低头蹭上一圈，他还是回来一声不吭写他的小说。

他终究是希望用自己的文字带着今天的少年飞翔。

他已经写出了这样的文字，但我不能确定这世上是不是还有某个角落蹲着一位等待飞翔的男孩。

或者，那就是你？

谢学军

Nan Hai De Fan



林彦

林彦，熟悉这个名字的人还记得我10年前的模样：一个不用心学习也不让老师操心的男孩子，会背两句破诗但数学永远不及格

在少年时代别人对我的评价是：平凡

我的自我评价是：懒散和认真

关于写作，我是在高中毕业前的某一个夜里进入文学殿堂的。那时我缩在一个没有阳光也没有退路的角落里，一个叫彭学军的女作家拉了我一把，她用一篇优美的小说，让我突然看到还有一个梦的空间可以飞翔。

现在，我已经平凡、懒散而认真地飞了10年，留下一堆写给男孩看的文字。收获是几千封读者来信，外加得到过中国作家协会“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冰心文学大奖”等二十几本获奖证书。

只要有梦，我还将飞翔下去。

我的梦想是试图用自己的文学带着今天的少年飞翔。

目 录

1	林彦印象(序)
1	男孩的伞
76	蓝太阳
96	车来车往的秋天
130	飘逝的风筝
139	乘滑轮车远去
149	霜蝶欲舞
160	梨花落了
170	四弟的伊甸园
194	蝶 梦

男孩的伞

—

男孩夏天那时常常守在自己的岛上眺望。

夏天的岛不在海上，而是悬在一个城市的天空。武汉最高的住宅楼是 25 层，夏天的岛就在 25 层。25 层的世界很小，蛋壳形的一间半房，阳台的宽度只够夏天做个展翅飞翔的动作，但是推窗一望，世界就大了，城市缩成了脚下的模型。

夏天班上的一个女生李小菲也住在这幢楼里。某个周末李小菲钻错了电梯一直蹿到顶层，女孩就发现了夏天的岛。第二天向全班宣布，夏天住在一个巢里！结果全班同学打量夏天的眼光仿佛发现一只淋过雨的鸟。

夏天立即更正，不是巢，是岛！

事实上夏天住的地方确实叫巢。李小菲在蛋壳形客厅墙上看到一幅抽象的油画，像一丛树枝覆着幼鸟，也像几只手臂捧着婴儿。画面下嵌着一行雨花石拼出的字：爱之巢。巢布置得小巧而艺术，中世纪城堡式的书

Nan Hai De Fan

柜，古朴的藤条沙发设计成一弯新月，地板上铺着雕印蒙古诗歌的羊皮书。那天李小菲在巢里哇了一声，飞快蹿回家抓一架数码照相机冲上来，对夏天说，我要在你的巢里照张相！

令人羡慕的巢以前是大楼顶层的电梯工具间。夏天的爸爸妈妈两年前义无反顾卖了房子去上海开公司，临走前给夏天租了这一间半巢或者岛。巢是叶阿姨修饰起来的，叶阿姨是妈妈的表妹，和夏天住在一起，叶阿姨画完爱之巢的油画后说，我们的巢会很漂亮的。

夏天纠正，不是我们，是你的巢我的岛。从父母把家卖掉那一刻起，夏天就觉得自己被抛在一个孤岛上。

放学后的很多个傍晚，夏天习惯守在阳台上看着林立楼层划分为棋盘的路，等待一个人向他的岛走来。棋盘上来来往往的人流千篇一律是游动的黑点，但夏天知道哪一颗黑点是他等待的目标——他不是看，而是凭感觉知道那颗黑点会准时出现，曲曲折折又百折不挠地向他走来。他知道她穿着淡紫的针织毛衣，纤细的眉异常清秀，嘴角若有若无蕴着一丝笑，仿佛蓄着一汪不竭的泉。脚步匆匆的傍晚，她的脸会略微沁出一层苍白，偶尔停下来轻轻掠一掠肩上的头发。她掠头发时肯定是要顿住脚步的，像她画画非常讲究步骤和从容。然后，她突然消失了，那是路趑进了银鲸大厦楼底，蹭过一条车流滚滚的街，她会重新跳进夏天的视野，不过已经不是黑点，可以看到一个淡紫色的身影。

夏天吁口气，取过一个玲珑的小伞，对准楼下淡紫色的人影投去。夏天放学后要到麦琪门买一碟奶油卷，点心味道一般，夏天喜欢的是奶油上点缀的小纸伞，他耗掉一个傍晚等候的就是这一刻。纸伞盘旋而下，当然从来没有降落在她身上，她甚至从来没有感觉到每天有把纸伞定时地袭击。夏天知道会是这种结果，他作过计算，让一片飞行轨迹不规则的纸投中一个移动的人，概率不会超过十万分之一。但他还是每天兴致勃勃玩这个不成功的恶作剧，夏天也说不清为什么要这么干，14岁男孩经常玩一些说不清为什么的游戏。

夏天在15岁生日那天自己动手折了一个小纸伞，他守在阳台上，感觉到那颗黑点的出现，再目送她消失在银鲸大厦底部，等她穿过车流蓦然重现。那天傍晚，夏天似乎预感到他会创造一个奇迹，让小纸伞准确无误地降落在她头上。

二

夏天是我的最后一届同桌，是最亲密同时又是交谈最少的同桌。同桌的那段日子，我发疯地想一个女生，发疯地做梦，夏天的影子一直陪着我，默默无语。后来，我越来越多地看到眼前的世界飘渺起来，物体渐渐淡去了色彩和质量。我知道自己离夏天离这个世界越来越远。

冬天，他来医院看我。我对夏天说，我现在就喜欢

把过去一小片一小片攒起来的记忆单独剪辑，在脑子里反复放，每个片段好像都有你，每个片段又好像都不是单独属于你的。他笑笑，还是不讲话，临走前留下一张电脑软盘。他说：“周小舟，你看看我的日记，我要找一个叫美美的女孩，不知她是死是活，万一你真的完蛋了，在那个世界见到美美，拜托告诉她我一直在找她。”

他的眼角突然潮湿起来，甩甩头，走了。多亏这一线及时的潮湿，不然我爸爸准会拎起他扔出窗外。住进医院以来，还没人当面对我说完蛋或者死亡。

软盘里存着夏天的日记。阳光明媚的下午，我浏览夏天的日记，寻找一个叫美美的名字。

1

今天，2000年3月8日，我开始换一种方式写日记。

我写日记始于小学三年级，最初为应付老师的要求，天天写牵盲人过马路或者捡到零钱交给警察叔叔。95%的同学受不了每天要作好人好事的折腾，日记都记得半途而废。我锲而不舍坚持了7年。最初坚持下去是因为日记本上趴着一只猫，第一个日记本是叶阿姨给我买的，封面的猫眼光柔柔的，像一个乖巧的女生望着我。我每天习惯于对这双眼睛胡写乱画或者一本正经谈点感想。7年来，我所有的日记本上都有这只猫的眼睛，这只猫即将从货架上淘汰的时候，我买了半纸箱，

现在还剩 20 多本没用，我想拎上飞机，被陶经理截下了。

陶经理说：“夏天你饶了我吧！”一个上午，他陪我收拾了 7 个行李箱。陶经理非常美国式地耸耸肩：

“我见过最拖泥带水的女士出门也只有 4 只皮箱！”

我把他晾在一边，继续东挑西拣。他吹着口哨出去了，两个小时后他溜达回来，递给我一台联想手提电脑：“换个日记本玩玩，送给你做礼物。”

我白了他一眼：“今天是妇女节，搞清了对象再送礼。”不过，这台联想我还是很喜欢，精巧华贵，流动银灰的光泽。

日记上的猫也没有丢掉，陶经理麻利地把它制成了电脑桌面，开机，它两眼烁烁地瞄着我，依旧是一个女生的表情。

所以，上飞机时，我的心情几乎和天空一样蔚蓝。

飞机降落在上海。

天空比较霉，感觉到温度但见不到阳光。

我不喜欢上海这个城市。上海给我的感觉是莫名其妙的拘束，好比一棵草突然插进了一块十分拥挤却极讲究的花坪，你完全不知道该向哪个方位舒展。4 年前我第一次到上海，挤上公交车招来一片白眼，我稍加观察发现自己的站姿不标准，上海人在车厢内赛过一盒排列有序的饼干，最大限度利用空间，我扎在中间类似一根不规则的刺。再就是语言障碍，我讲上海话常常生硬地